

呼和浩特博物院文创空间运营合作方招募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DK-20250711-HSFW)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博物院文创空间运营合作方招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博物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呼和浩特博物院文创空间运营合作方招募；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6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博物馆 一楼文创店运营；公主府博物馆 文创店运营；丰州故城博物馆 文创店运营；将军衙署博物馆 文创空间运营；五塔寺博物馆文创店运营；大窑遗址公园文创店运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呼和浩特博物馆一楼文创店运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2标段公主府博物馆文创店运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3标段丰州故城博物馆文创店运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4标段将军衙署博物馆文创空间运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5标段五塔寺博物馆文创店运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第6标段大窑遗址公园文创店运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14 09:00:00到2025-07-18 17:00:00。

获取方式：**获取方式：供应商购买采购文件时需准备下列证明资料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byztbb@163.com（注：请按照顺序将所有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放到一个PDF文件内，只上传一个PDF文件即可，上传时文件夹命名为公司名称+项目名称,出现未按照规定上传、资料不全、资料不合格的情况，采购人有权拒绝），以代理机构邮箱收到资料的时间为准，逾期不再受理。资料具体如下：

- （1）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身份证）；
- （2）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3）“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渠道查询截图；
- （4）供应商信息表（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24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详见磋商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24 09:30:00。

开标地点：**详见磋商文件。**

七、其他

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博物院的委托，现对呼和浩特博物院文创空间运营合作方招募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及编号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博物院文创空间运营合作方招募

编号：NMGDK-20250711-HSFW

2、采购范围：呼和浩特博物院文创空间运营合作方招募，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3、本项目划分为6个标包。

4、拟入围供应商数量:第一包：1家；第二包：1家；第三包：1家；第四包：1家；第五包：1家；第六包：1家。

5、入围要求：兼投兼中，即供应商可以同时报名参与且中标多个标段。

采购文件售价

1.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2.帐户名称：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建行呼和浩特乌兰察布东街园艺御景支行账号：15001706683052500521注：供应商缴费必须为单位基本户缴纳费用，备注项目名称（可简写）。；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博物院

地址：呼和浩特市

联系人：金老师

电话：0471-3949979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金桥三路嘉逸大厦D1座（南楼）17楼

联系人：赵斌

电话：0471-3123213

邮件：byztbb@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赵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盖章）



附件：供应商信息表

供应商信息表

项目名称			
标包名称			
投标人单位全称			
授权联系人 (必须与授权书一致)		联系人电话 (保证电话畅通)	
电子邮箱			
开票信息： <u>普票、专票信息栏必须二选一填写</u> ，如全部填写默认开具普票。			
普票信息（标书费及服务费）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专票信息（标书费及服务费）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 址			
电 话			
开户行			
账 号			
特别提示： 上述信息须电脑录入，不允许手写，请投标单位认真填写并确保信息完整无误，信息填写不全视为报名资料不符合要求，不予接收报名，如因投标单位填写信息有误或不全，导致其报名失败及开票有误等任何不良后果及损失自行承担，发票一经开具，不予重开。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